证券代码: 000878 证券简称: 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 2018-09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 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会议召集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 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8年11月1日下午14:4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8年10月31日-2018年11月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1月1日上午9: 30-11: 30,下午13: 00-15: 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0月31日15: 00至2018年11月1日15: 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18年10月25日
- (十)出席对象:
- 1、在2018年10月25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 其代理人;于2018年10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 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关联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议案 1. 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 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于 2018年10月17日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八) 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1 号公司办公楼 11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有:

1、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上述审议事项披露如下: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于 2018年10月17日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特别说明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云南铜业(集团) 有限公司履行回避表决,不接受其他股东对该项议案的委托 投票。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时间:** 2018年10月26日上午8: 30—11: 30, 下午13: 30—17: 30
- 2、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1 号证券部办公室 (602 室)
-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方式为主,对于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 4、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 要求
-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 持法人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 (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签字并盖公章)、 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 (2)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 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 需加持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3) QFII: 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 用自理。

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1 号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 650051 联系人: 彭捍东

电话: 0871-63106735 传真: 0871-6310679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一)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878", 投票简称为"云铜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18年11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31

-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 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11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 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2.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 3.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 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 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 00	提案 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 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	√			